

杰创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杰创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的通知于2024年10月24日以邮件送达等方式发出，会议于2024年10月28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，实际出席董事9人（其中，以通讯方式出席会议的董事为：朱勇杰先生、彭和平先生、卢树华先生、赵汉根先生）。董事长孙超先生主持本次会议。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会议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全体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和表决，审议通过了下列议案：

（一）审议并通过《关于公司<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>的议案》

董事会认为公司编制的《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》内容真实、全面、客观地反映了公司报告期内各项工作及其成果，不存在虚假或误导性信息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（<http://www.szse.cn/>）及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同日披露的《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》。

本议案已经过公司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表决结果：9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0票回避。

（二）审议并通过《关于公司<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（草案）>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为了进一步建立、健全公司长效激励约束机制，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，充分调动公司核心团队的积极性，有效地将股东利益、公司利益和核心团队个人利益

结合在一起，公司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《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制定了《杰创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（草案）》及其摘要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（<http://www.szse.cn/>）及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同日披露的《杰创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（草案）》及其摘要。

本议案已经过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关联董事孙超先生、龙飞先生、谢皓霞女士、李卓屏女士对本议案回避表决。

表决结果：5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4票回避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并通过《关于制定公司〈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〉的议案》

为确保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有效落实，公司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《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等法律法规、公司章程以及《杰创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（草案）》的相关规定，制定了《杰创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》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（<http://www.szse.cn/>）及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同日披露的《杰创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》。

本议案已经过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关联董事孙超先生、龙飞先生、谢皓霞女士、李卓屏女士对本议案回避表决。

表决结果：5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4票回避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并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董事会经审议同意公司于2024年11月13日召开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（<http://www.szse.cn/>）及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同日披露的《关于召开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。

表决结果：9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0票回避。

特此公告。

杰创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10月29日